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公告

编号: 樟建[2024] 022

经初步审定,我单位拟对以下用地予以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根据《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相关规定,现予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2024 年 10 月 12 日之前)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我机构予以审核批准发证。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点: 吴川市樟铺镇规划建设办公室

联系方式: 0759-5778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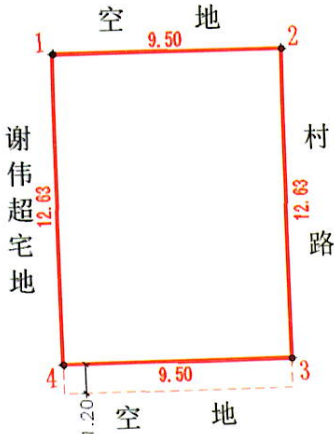
序号	建设单位 (个人)	建设项 目名称	建设位置	建设规模	备注
1	谢伟明	住宅	吴川市樟铺镇谢屋村	混合结构五层 660.54 m²	

附: 吴川市乡村建设(建筑类)规划报建图

吴川市樟铺镇人民政府

2024年9月18日

吴川市乡村建设（建筑类）规划报建图

建设单位(个人)		谢伟明									
建设项目名称		住宅									
建设位置		吴川市樟铺镇大路村委会谢屋村									
谢伟超宅地 		CGCS2000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1	2374165.371	472127.460	9.50						
		2	2374165.065	472136.955	12.63						
		3	2374152.440	472136.548	9.50						
4	2374152.746	472127.052	12.63								
1	2374165.371	472127.460									
		面积: 120.00平方米, 合0.1800亩 单位盖章: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名称: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 业务范围: 甲级 审核员: 邓木俊 资质证书号: 甲测资字4号 日期: 2023年9月29日									
注: 本表面积单位为m², 长度单位为m。											
专项规定	结构	混合		首层高度	4.0m	层数	地上 5层	地下		建筑	地下
	基底面积	120.00m²		建筑高度	18.4m	地上	5层	面积	地上 660.54m²	地下	
	类别	四邻路巷间距	立体或阳台	飘檐板	基础		天面排水形式	外墙装饰线	遮阳板		室内外高差
	方向				深	墙外放大			门	窗	
	屋前(南)	空地	1.2米			0.5m	管排	0.24m			0.2m
	屋后(北)	空地				0.5m	管排	0.24m			
	屋左(东)	村路				0.5m	管排	0.24m			
	屋右(西)	谢伟超宅地				0.5m	管排	0.24m			
	外墙材料及色彩规定										
	化粪池建造位置			室内		是否有楼梯屋			另有楼梯屋 15 平方米		
遵守事项	一、不得擅自改变建(构)筑物的使用性质、建筑结构及外立面形式、风格、色彩、材料, 否则将依法予以查处。 二、有关建筑间距和规划路退缩要求如总平面图红线所示。建筑间距应从建筑物外墙(柱)边线起算。 三、临规划路退让间距范围内的室外地坪设计标高应与周边规划道路人行道标高一致。对外联系道路的高程应与城市道路标高相衔接, 并应保证沿道路红线人行道及退缩绿带的连续性。 四、临规划道路的退让间距范围只能作为绿化及人流集散场地使用, 且其室外地坪设计标高应与周边规划道路人行道平缓对接。 五、建设单位(个人)应当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备注											